

抄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分署 函

950006

臺東縣臺東市寶桑路24號

機關地址：95046台東市寶桑路24號

聯 絡 人：林正大

連絡電話：089-322023#1520

電子信箱：wra08010@wra08.gov.tw

傳 真：089-323515

受文者：工務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水八工字第113500070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紀錄

主旨：檢送本分署113年5月8日召開113年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」之在地溝通現勘說明會會議紀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分署113年5月3日水八工字第11301012070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臺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海端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灣環境保護聯盟臺東分會、荒野保護協會臺東分會、臺東縣野鳥學會、臺東縣自然與人文學會、臺東縣南島社區大學發展協會、駿昌工程顧問有限公司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分署(均含附件)

分署長 郭 建 宏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分署

113 年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」

在地溝通現勘說明會 會議紀錄

- 一、 會議時間：113 年 5 月 8 日(星期三) 9 時 30 分
- 二、 會議地點：廣原堤段、加鹿溪右岸一號堤防、卑南溪環境解說園區
- 三、 主持人：洪正工程司兼工務科長兆能
- 四、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- 五、 主辦單位報告：略。
- 六、 各案件意見：

(一) 卑南溪廣原河段基礎改善工程

陳文明(陳情人)：

- 1. 建議丁壩可以延伸至舊取水口位置，使後方土地可以有完整保護。
- 2. 建議將此處水路導向河心，減緩此處之淘刷。

陳副工程司育成(水利署)：

- 1. 本河段確實受洪水淘刷嚴重須保護，尚符辦理此工程。

(二) 加鹿溪河道整理工程

陳副工程司育成(水利署)：

- 1. 本河道淤沙確實嚴重，尚符辦理此段河道整理。

(三) 加鹿溪右岸一號堤段、加典溪左岸一號堤段改善工程用地先期作業

陳副工程司育成(水利署)：

- 1. 本堤段確實有保護需求，尚符辦理本工程用地先期作業，後續依照治理計畫辦理堤防興建。

(四) 卑南溪堤段整體環境營造工程

林理事長耿弘(臺東縣青銀共創協會)：

- 1. 本園區生態池於過去曾調查記錄有東部特有瀕危物種菊池氏細鯽，然於近期再次調查已無發現菊池氏細鯽，且外來種魚類增加，推測可能是人為放生外來種導致原生種魚類族群

下降。因此建議於本園區設立禁止放生之告示牌，減少民眾放生行為。

2. 本工程生態池清淤作業，建議應辦理原生種魚類移置及保存，以及外來種移除工作，待工程完工後再將原生種魚類放回。
3. 因本工程需要執行較細緻之生態保育措施，建議若施工期間發生環境生態異常狀況，可暫緩施工並不計工期，讓施工廠商及生態檢核團隊有更充裕的時間處理生態問題。
4. 園區內既有光臘樹發現有獨角仙之食痕，建議本工程植栽可多種植光臘樹，提供獨角仙食源；也建議種植如梭果榕、雀榕、大葉欖仁、苦楝、茄苳等原生樹種，其果實可提供鳥類、哺乳類利用，對於野生動物較為友善。

陳副工程司育成(水利署)：

1. 因本工程預計辦理生態池原生種魚類移置及外來種移除等工作，所需經費較高，建議調高本工程提報預算。
2. 本園區確實有整理及修繕之需要，尚符辦理本工程。

七、決議：本次出席水利署督辦、生態團體及在地人員所提之相關意見，本分署將納入後續工程提報及執行時研議辦理。

八、散會(時間)：15 時 20 分

113 年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」
在地溝通現勘說明會紀錄照片

